

陶永红递交养老金 诉讼状 茂南区法院 不作为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广东省茂名市法轮功学员陶永红的养老金被扣发案在今年上半年获进展，社保局补发八成养老金。陶永红继续维权，向茂南区法院行政诉讼社保局，要求补发其余的二成养老金。茂南区法院立案庭法官江继文不作为。

自二零二二年二月，陶永红被当地社保局无理拒发养老金后，经过半年的努力，用法律维权及不懈地讲清真相，目前已获补发八成养老金。

众所周知，社会养老金，是由企事业单位为职工养老向国家缴纳的部份和个人从工资中按比例所缴纳的部份资金，养老金归自己的基本生存所有，属个人合法财产，任何单位和个人无权剥夺。社保局等行政部门只是替法轮功学员原所在单位管理代发而已。养老金不是政府、社保局的恩赐，也不是企事业单位给予的福利，而是职工应得的另一种形式的劳动报酬。法律规定任何部门无权扣发，无权停发，也无权要求返还。

陶永红为了维护合法权利，要回属于她的所剩的二成养老金，于二零二二年（转下页）



电白区林头镇法轮功学员 苏伟权父母的家被抢劫、骚扰

2013年1月20日上午七点十几分左右，林头镇派出所所长朱国勇，带领一帮人，驾驶两辆小车（不是警车）到大法弟子苏伟权父母的家骚扰。她的父母差不多80的高龄了，父亲还生着病躺在床上，朱国勇等人一去到就把门拍得山响，吓得她的父亲抖抖颤颤地起床问是谁？他们说是派出所的；听到后。他知道这些人是来作恶的（因为他们之前已经骚扰过多次，一来到，就象土匪一样，非法抄家或者撕对联、门神等），就不开门了。

这时，苏伟权的母亲也醒了，问他们什么事，他们说：你先开门，一会有人见到就不好了（大概意思）。她的母亲说：我们又不干坏事，为什么怕别人知道？你们每次来都是做不好的事，我们不会开门的。后来他们就拼命拍门，又故意去逗狗吠，用来吓唬人。又威胁说：今年你们不允许再贴对联……她的母亲说：为什么我们不能贴对联？别人能贴，我们为什么不能？对方说：我们会派人来看，不让你们贴的……

后来他们见到不肯开门，直接就把电闸关了，不让用电，一家人莫名其妙被围困了大半天后，才通过其他人了解到：说哪里哪里被人贴了一张新出版的真相不干胶，被人拍到，举报到上面去了，怀疑是苏伟权贴的，就准备象土匪一样过来非法抄家。之前每次都是什么手续都没有，等到行人少的时候，只有她的父母亲两位老人家在家时，就过去非法抄或者撕对联，上次她的父亲被吓到心脏出问题，不敢在家住，后来去到远方的二女儿家调养好一段日子，才慢慢平复下来。

这次又是早上七点左右，路上还没有行人，吓得她还在生病的老父亲又够呛！这一帮人一直把他们一家差不多围困了一天，听说好像下午6点左右才肯撤人。

2023年1月25日即大年初四，有3个戴着口罩的不明人士（可能是电白区与林头镇610的）从一辆广东执法的车子钻出来，在没有任何手续的情况下闯进苏伟权父母的家抢东西。当时，苏伟权父亲与两位老年的邻居正在一楼的大厅里聊天，其中一个口中说着“拜年”，但脚步却不停留，他们自己直往二楼闯（听口音是前几天与林头镇派出所朱国勇带过来围困苏伟权父母家的人）。

上到二楼再直奔房间，看到手机，电脑都想动，苏伟权的妹妹说：不要动我的手机……当时他们还嚣张地想要苏伟权的妹妹开手机给他们看，苏伟权的妹妹说：凭什么我的手机要给你看，你是犯法的……他们只好作罢，接下来就象土匪一样把苏伟权的私人物品——大法书等抢走了，还拿着手机把每个房间拍了一遍，下到一楼找不到苏伟权后，三人还摆拍一个照片才扬长而去。

林头镇派出所：

所长朱国勇 13580052998

林头镇政府：

书记张剑斌 13929795099

副书记何英华 18811827788

副书记周绍余 13929713606

副书记凌厚 13727822169

副镇长陈智海 13702898295

镇党委委员蔡燕江 13702867373

综治办主任蔡日生 13432353432

综治办副主任黄寅生 13542322219◇

自焚伪案 22 年 你知道吗？

【明慧网】2001年1月23日，中共将“天安门自焚事件”的伪造影片在央视播放，震惊全国，自焚的惨烈挑起了人们对法轮功的极端仇恨与恐惧。一提到法轮功，许多人除了莫名的憎恨之外，就是不由自主地害怕。

如果把21年前的央视版“天安门自焚事件”录像画面进行慢镜头分析，便会暴露出很多疑点，说明这场“自焚”事件完全是一场精心布局的预谋与骗局。

比如，报导中声称自焚是突发事件，但央视拍摄的镜头却是水平

移动的，镜头紧跟事件发展移动，远景、近景和特写俱全；被大面积烧伤的小女孩刘思影，气管被切开后4天就能接受采访并能唱歌；慢镜头中自焚女刘春玲倒地之前遭受一个身穿军大衣男子的猛击……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国家恐怖主义”的行为，声明中说：从录影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

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的证据没有辩词。◇



▲ CCTV 镜头慢放显示，证实，刘春玲不是被烧死，而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头部倒下的。

1、一手臂抡起，猛击刘春玲的头部；2、重物猛击刘的头部之后弹起；3、刘用手触摸被击打部位，随之倒地；4、一穿大衣的男子站在出手打击的方位，呈现着一秒钟前用力打击的姿势。◇

（接上页）六月二十一日，向茂南区法院行政诉讼立案庭江继文法官，递交养老金信息公开诉讼状，江继文法官不受理。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陶永红将诉讼状用快递邮寄到茂南区法院行政诉讼立案庭，江继文法官收。一周后，她也未收到任何裁定书。

在茂南区法院不作为的情况下，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陶永红用快递邮寄养老金诉讼状，将此案起诉到中院行政诉讼立案庭。第七天后，陶永红接到周姓女法官的电话，说经审查，根据最高法院印发《关于完善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的实施办法》[法（2021）242号]第二条、第三条规定，你方所诉不属于本院管辖范围，属于茂南区法院管辖范围。该女法官声称退还陶永红所寄的诉讼状，陶永红说：你要把裁定书寄给我。她说，没有裁定书，我把告知书寄给你。第二天，陶永红收到中院周女士寄来《告知书》、[法（2021）242号]文件，及陶永红所寄的起诉书。

二零二二年八月七日，陶永红再次将中级法院《告知书》、[法

（2021）242号]文件及诉讼状，用快递邮寄给茂南区法院行政诉讼立案庭。八月十七日，陶永红到茂南区法院行政诉讼立案庭咨询江继文法官。她问：我八月七日将中级法院《告知书》、[法（2021）242号]文件，及养老金、信息公开诉讼状邮寄给立案庭，案情进展如何？江继文法官拿着陶永红的身份证去请示领导，五分钟后，他回来：你的案件不属于行政案件受案范围。陶永红说：那属于什么案件？江继文法官说：不可告知。陶永红说：你作为此案法官，你应该告诉我。他不出声。陶永红继续说：我和社保局不是行政案件，难道是民事案件吗？他也不出声。

茂南区法院院长、立案庭法官江继文为什么不受理陶永红的行政诉讼社保局呢？是因为法院的背后有茂名市政法委、610 撑腰，法院在包庇茂名市政法委、610 延续迫害、经济迫害法轮功学员，包庇社保局的违法。

很显然，陶永红看到法院这些法官，不为百姓的诉讼案正常审理，还在为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的邪恶政策卖命，她为他们心痛。

法轮功也叫法轮大法，是上乘的佛家修炼大法，他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原则指导人修炼，

可以使修炼人在极短的时间内达到身心净化，道德回升。而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已经二十三年，颠倒是非善恶，各级政府、司法机关明目张胆的对法轮功学员不讲法律，给广大法轮功学员和家庭造成了重大伤害，而且也给国家和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灾难。

其实，善恶到头终有报。在未来法制昌明之时，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都面临未来正义法庭审判和终身追责。希望体制内的人员守住良知，善待他人就是善待自己。希望，茂名市社保局能够明白法轮功真相，分辨是非善恶，恢复和补发被社保局扣走的陶永红 20% 的养老金，将来不会被追究责任。◇

度大劫

共产党，最残暴，流氓加邪教。
作恶多端神不饶，天要灭红朝。
官高低，钱多少，没有命重要。
天灾人祸难预料，难来何处逃？
名不沾，利不要，法徒品德高。
劝你退党把命保，为你把难消。
诚念法轮大法好，无量洪福到。
度过大劫心愿了，与你共逍遥。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